

2024年近期税收实践观察： 把握征管动向 提高合规效率

2024年9月11日



2024年近期税收实践观察： 把握征管动向 提高合规效率

2024-9-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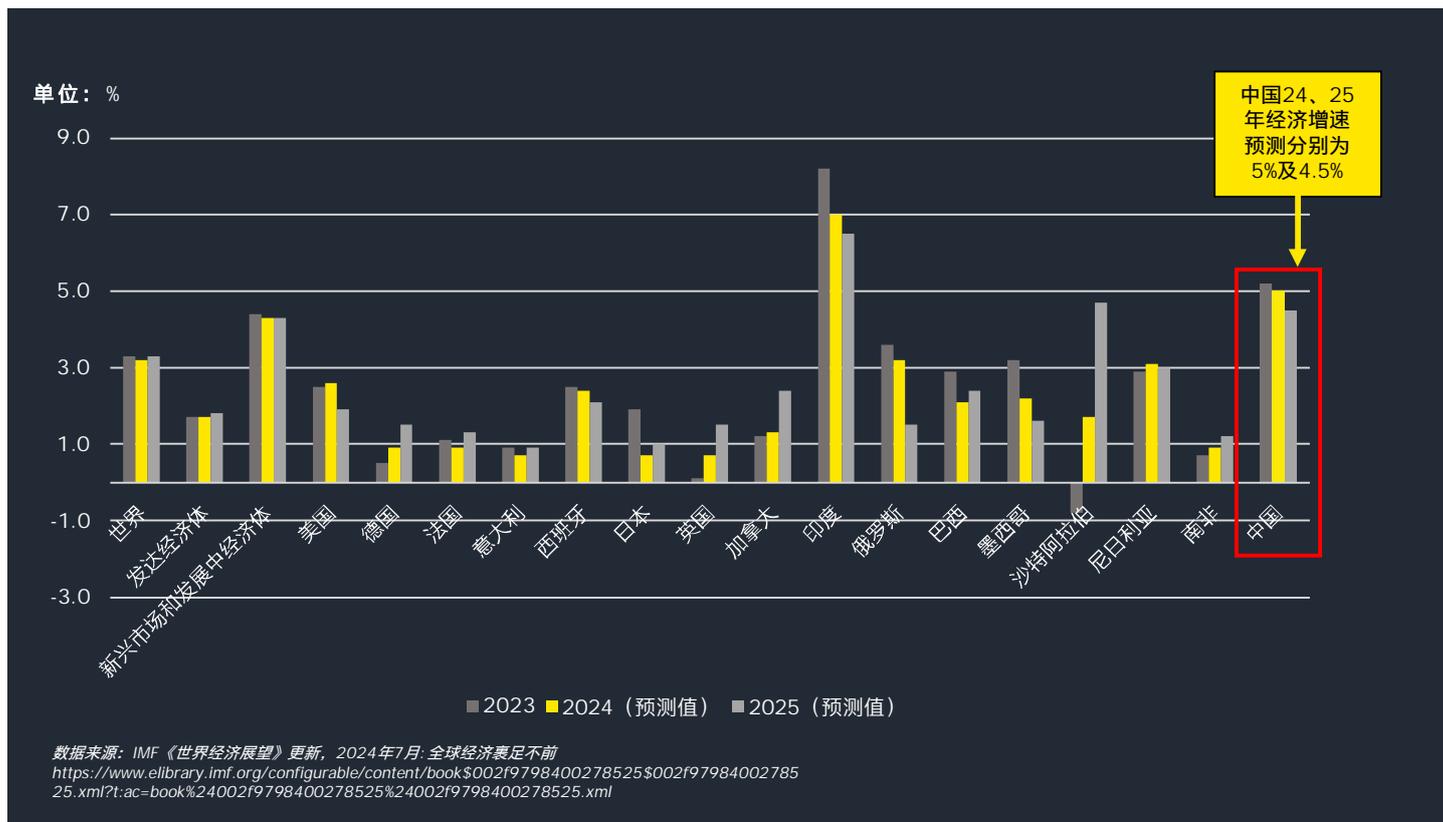
伴随着全球经济的不确定性和国内外政策环境的复杂化，纳税人近期在税收实践领域也在面临着诸多挑战和机遇。

本文希望通过梳理和分享在实践中的热点和重点问题，以期为企业税务管理者在应对挑战、把握机遇的征程上提供可借鉴的思路。

经济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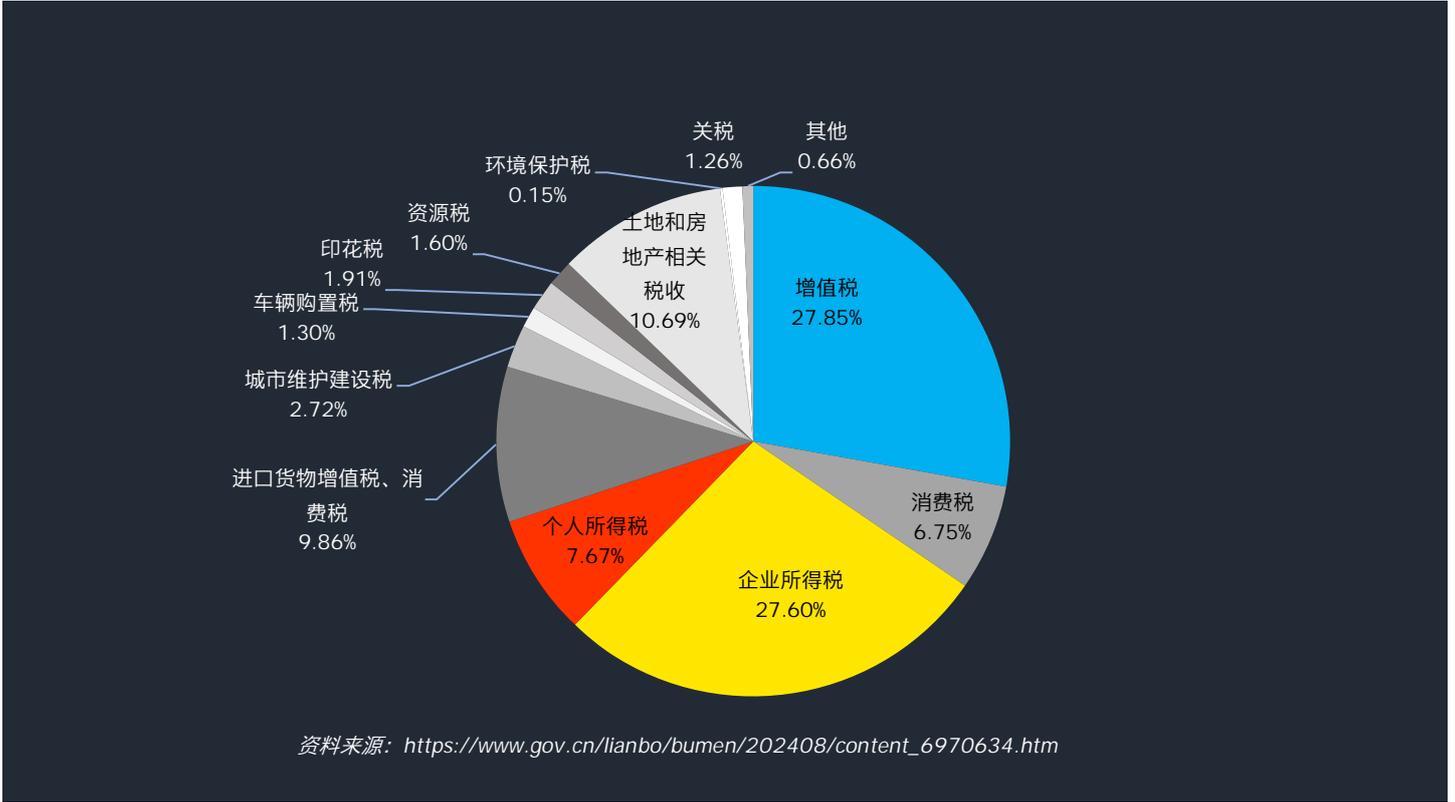
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7月份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¹，全球经济复苏依然缓慢，预计2024年和2025年分别增长3.2%和3.3%。其中，由于第一季度私人消费的回升以及出口表现的增强，IMF将中国2024年的经济增速预测上调至5%。

图1：IMF全球经济增速预测



根据我国财政部发布的统计数据²，2024年1月至7月中国累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下降2.6%，其中税收收入人民币111,240亿元，贡献率超过81%。

图2：2024年1-7月全国各税种收入占比



“以数治税”成关键词 税务征管新思路值得关注

2024年7月5日，国家税务总局局长胡静林在学习时报撰文《高质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税务实践》（以下简称“《税务实践》”）³。文章指出，未来税务机关将更加聚焦“以数治税”，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税收治理迈向更加精细化、精准化、智能化的现代化阶段，为促进税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探索路径、积累经验。

图3：国家税务总局的工作思路及关注点



数字化助力精准税收管理，企业税务合规需适应变革

从《税务实践》一文看来，国家税务总局所倡导的工作重点未来将更多地回归税收征管本身。税务机关将以“以数治税”作为重要手段，充分运用大数据分析、风险画像等技术，实现对重点行业、重点税种以及重点涉税事项的精准识别、监控和管理，以提升税费征管效率。这一趋势对于企业税务合规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也意味着企业需要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提升税务数据管理和风险应对能力，以适应新形势下税收征管模式的变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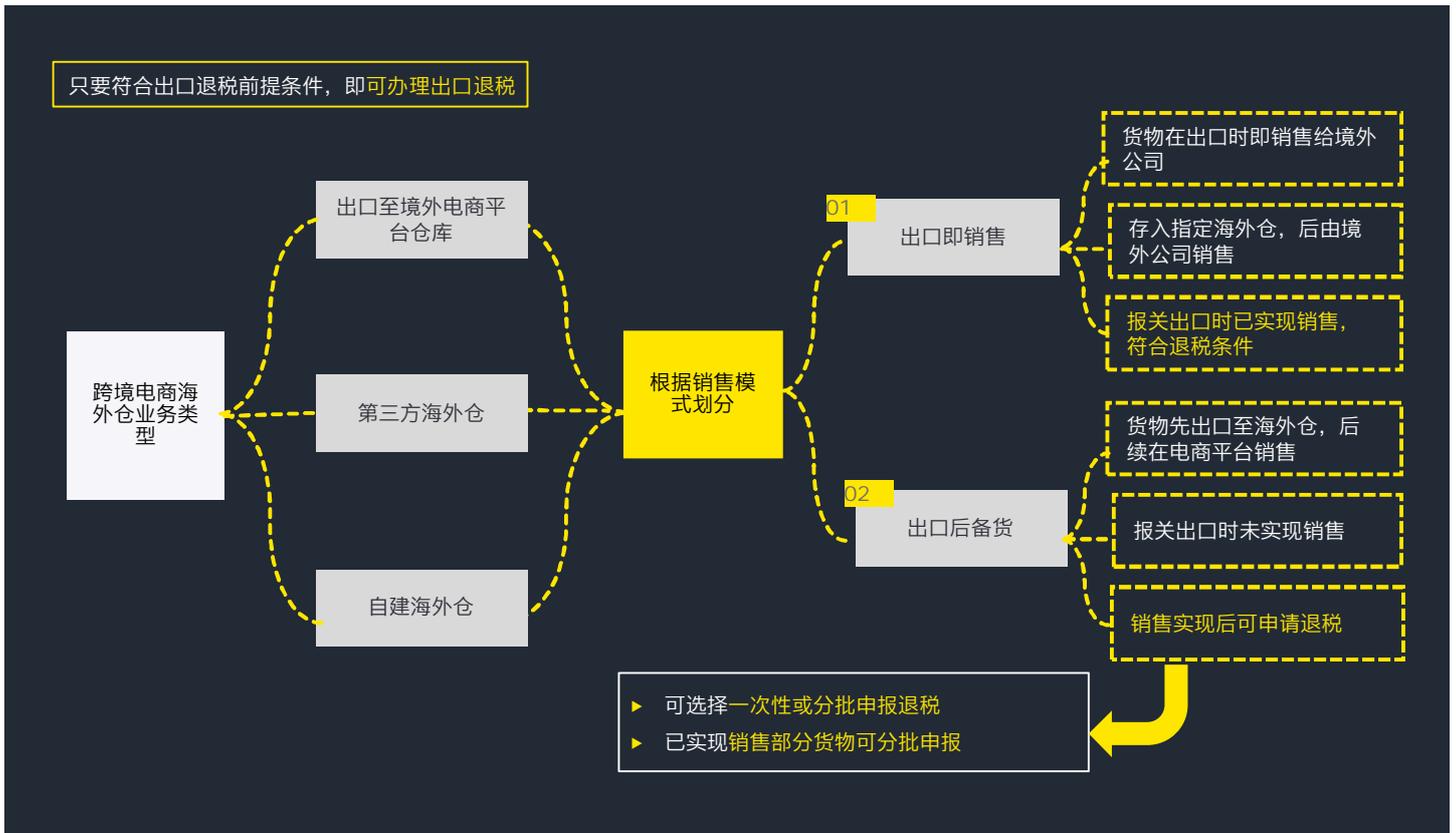
纳税服务更贴心，提供更明确政策指引

除了围绕“以数治税”优化税收管理这一重点以外，在“提升税费征管效率”的要求下，近年来国家税务总局也更加注重从制度层面为纳税人提供更加明确、可操作的指引。以行业或领域为单位，系统梳理和完善涉税事项的法规制度，正在成为税务部门优化税收制度供给、提高税收确定性的重要举措。如《企业兼并重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指引》⁴、《我国支持制造业发展主要税费优惠政策指引》⁵、《稳外贸稳外资税收政策指引》⁶等一些列指引文件，针对企业关注度较高的兼并重组、制造业发展、外贸外资等重点领域，对现行税收优惠政策进行了全面梳理和系统解读，明确了政策口径和适用条件，为相关行业和领域的纳税人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政策指引。

近期，国家税务总局货物和劳务税司发布的《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出口退（免）税操作指引》⁷（以下简称“《操作指引》”）就是一个典型例证。《操作指引》针对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这一新兴业态，细化了出口退（免）税有关规定和操作流程，引导跨境电商出口企业对已实现销售的货物，用足用好现行出口退税政策，及时申报办理退税，充分体现了税务部门服务支持外贸新业态发展的积极努力。

其中，《操作指引》中指出，跨境电商贸易中的出口海外仓模式属于正常对外贸易方式之一。按照现行出口退税规定，其出口退税的办理，只要达到出口退税的前提条件，即可以申报办理出口退税。具体区分情况见下图：

图4：跨境电商海外仓退税规定概览图



跨境税收服务与时俱进，布局“非居民”与“走出去”企业数字化征管

近年来，面对日益频繁的跨境经济活动和日趋复杂的国际税收环境，我国税务部门顺应数字化发展大势，创新推出“税路通”跨境税费服务品牌。一方面，税务机关搭建了国际化电子税务局，其中专门上线“非居民跨境办税”场景，大大简化了非居民纳税人办税流程，有效提升了跨境纳税服务质效。另一方面，税务部门还充分运用税收大数据，加强了对“走出去”企业的税源管理。通过核实企业基础信息，税务机关为开展精细化服务、精准政策推送奠定了基础。

此外，为进一步规范企业跨境涉税信息报告，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优化纳税服务 简并居民企业报告境外投资和所得信息有关报表的公告》⁸，进一步健全了相关制度，有效减轻了企业信息填报负担。

寻求税收确定性，企业税务管理的新挑战

切换到纳税人的视角来看，虽然由于行业特点、经营模式、发展阶段等因素的差异，不同企业在税务管理实践中可能存在各自特有的问题，但随着商业环境的快速变迁，特别是数字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的蓬勃发展的大背景下，企业日益聚焦“如何在瞬息万变的经营场景下获得税收确定性”这一问题。

税收制度的制定和完善难以与商业场景的变化完全同步，这导致现行税收政策在面对新业态、新模式时存在诸多亟待明确或调整之处。一方面，现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催生了众多创新业态，企业的商业版图不断拓展，跨界经营日益频繁。另一方面，现行税收制度主要是基于传统产业特点设计的，对于新兴领域的涉税事项缺乏明确规定，在实务操作中容易产生不同理解。税企双方，乃至不同区域的税务机关对于相同或相似的经济业务可能会产生不同的理解。不同口径之间的差异带来了税收处理结果的不确定性，给企业，尤其是跨区域经营的企业带来更为复杂的税务合规挑战。

正如上述胡局长在署名文章中所指出的，要“加大力度推动税收领域立法，加快进度推进税收征管法修订，不断增强税务执法刚性和精准性……”，营造确定、透明的税收环境，增强税收遵从和执法的统一性，可以大力促进企业发展、激发市场活力。根据《国务院2024年度立法工作计划》⁹，《税收征收管理法修订草案》将在年内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从时间表上来看，预计《税收征收管理法修订征求意见稿》可能于近期公布，并向公众征求意见。

在此过程中，企业作为税收政策的重要利益相关方，应积极把握政策窗口期，表达自身诉求，为优化税收征管制度建言献策。

我们期待，在未来税收改革和立法过程中，针对数字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涉及的税收事项，能够出台更加明确、操作性更强的税收处理规则。同时，也期待在国家层面建立健全的税收事先裁定制度，允许企业在更大的全国范围内就其不确定的税务处理获得权威、可预期的书面答复，提高税收执法的一致性，降低纳税人税务风险，为企业创新发展营造更加确定、可预期的税收环境。

在国内外环境复杂多变的大背景下，企业如何在不确定性中把握确定性，在税收风险与经营效率间求得平衡，是一道亟需破解的时代命题。

随着税收改革进一步深化，我们期待相关制度规则更加明确、统一，从而增强纳税遵从的确定性。同时，通过更加智慧、精准的纳税服务，可以提升税企互信，在涉税事项处理中最大限度地消除不确定性，为经济腾挪发展空间，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开启新征程。

本文作者



沈瑛华 Shirley Shen

大中华区税收政策主管合伙人
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86 138 1095 3131
shirley.syh.shen@cn.ey.com

1. IMF, [https://www.elibrary.imf.org/configurable/content/book\\$002f9798400278525\\$002f9798400278525.xml?t:ac=book%24002f9798400278525%24002f9798400278525.xml](https://www.elibrary.imf.org/configurable/content/book$002f9798400278525$002f9798400278525.xml?t:ac=book%24002f9798400278525%24002f9798400278525.xml)
2. 财政部, https://www.mof.gov.cn/gkml/caizhengshuju/202409/t20240909_3943530.htm
3. 学习时报, https://paper.cntheory.com/html/2024-07/05/nw.D110000xxsb_20240705_3-A4.htm
4.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0022/c5233103/5233103/files/ZSCt5cPq.pdf>
5. <https://www.gov.cn/lianbo/bumen/202404/P020240426427925075682.pdf>
6.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0022/c5220505/5220505/files/KIBroYhP.pdf>
7. <https://fgk.chinatax.gov.cn/zcfgk/c100022/c5234356/5234356/files/c6zaySyx.pdf>
8. <https://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810341/n810760/c5212177/content.html>
9. https://www.mee.gov.cn/zcwj/gwywj/202405/t20240511_1072905.shtml

联系我们

如您希望得到更多的相关信息，请您目前接触的安永联络人或以下安永中国税务服务的主管合伙人联系。

大中华区税务服务主管合伙人

谭绮

+86 21 2228 2648

vickie.tan@cn.ey.com

税务区域主管合伙人

蔡伟年（华北区）

+86 10 5815 3230

andrew.choy@cn.ey.com

诸斌（华中区）

+86 21 2228 2860

raymond.zhu@cn.ey.com

麦浩声（华南区）

+86 755 2502 8289

ho-sing.mak@cn.ey.com

郑杰燊（香港/澳门）

+852 2846 9066

wilson.cheng@hk.ey.com

林志翔（台湾）

+886 2272 88876

michael.lin@tw.ey.com

税务各服务线主管合伙人

兰东武

全球合规申报

+86 10 5815 3389

alan.lan@cn.ey.com

蔡伟年

国际及并购重组税务咨询服务

+86 10 5815 3230

andrew.choy@cn.ey.com

王文晖

企业税服务，私人税务服务
（联席）

+852 2849 9175

karina.wong@hk.ey.com

邱辉

国际及并购重组税务咨询服务
——转让定价服务

+86 21 2228 2941

travis.qiu@cn.ey.com

吕晨

国际及并购重组税务咨询服务
——并购重组税务咨询

+86 21 2228 2798

jesse.lv@cn.ey.com

温志光

人力资本服务

+852 2629 3876

paul.wen@hk.ey.com

糜懿全

私人税务服务（联席）

+86 10 5815 3990

jason.mi@cn.ey.com

周濬宇

间接税

+86 21 2228 2178

kevin.zhou@cn.ey.com

唐兵

间接税——国际贸易

+86 21 2228 2294

bryan.tang@cn.ey.com

张纬樑

税务争议及合规咨询

+86 21 2228 2861

william-wl.zhang@cn.ey.com

史川

税务科技服务

+86 21 2228 4306

chuan.shi@cn.ey.com

安永 | 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我们致力帮助客户、员工及社会各界创造长期价值，同时在资本市场建立信任。

安永坚持创新与技术投入，通过一体化的高质量服务，帮助客户把握市场脉搏和机遇，加速升级转型。

在审计、咨询、战略、税务与交易的专业服务领域，安永团队对当前最复杂迫切的挑战，提出更好的问题，从而发掘创新的解决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组织，加盟该全球组织的各成员机构均为独立的法律实体，各成员机构可单独简称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注册于英国的一家保证（责任）有限公司，不对外提供任何服务，不拥有其成员机构的任何股权或控制权，亦不担任任何成员机构的总部。请登录 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个人信息，以及在个人信息法规保护下个人所拥有权利的描述。安永成员机构不从事当地法律禁止的法律业务。如欲进一步了解安永，请浏览 ey.com。

© 2024 安永，中国。
版权所有。

APAC no. 03020812
ED None.

本材料是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编制，并非旨在成为可依赖的会计、税务、法律或其他专业意见。请向您的顾问获取具体意见。

ey.com/china

关注安永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获取最新资讯。

